

# 市政統計週報

(第 67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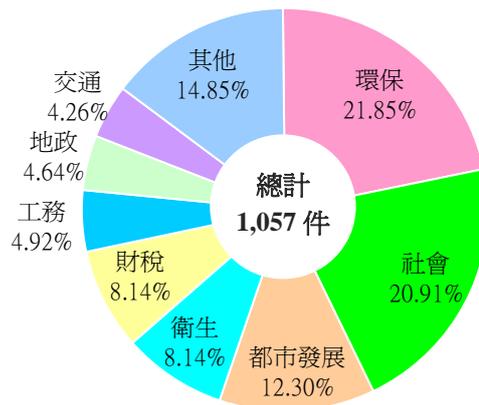
發稿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發稿日期：101 年 7 月 18 日  
聯絡人：陳素貞 27287624

**【提要】101年上半年臺北市辦理訴願案件計1,483件，較上年同期增加14.87%，審決案件中計有99.77%於3個月內審決；人民不服訴願決定而提起行政訴訟之比率為7.82%。**

依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統計，101年上半年辦理訴願案件計1,483件，較上年同期增加192件(14.87%)，其中1,069件係本期受理，414件為上年未結案件。辦理訴願案件中，辦結案件計1,057件，辦結比率為71.27%，較上年同期提升1.56個百分點；就其類別觀察，以環保類231件(占21.85%)最多，社會類221件(占20.91%)次之，都市發展類130件(占12.30%)居第3。

觀察101年上半年審決之870件案件，計有868件於3個月內審決，比率達99.77%，2件案情複雜者亦於5個月內審決。101年上半年人民不服訴願決定而提起行政訴訟之比率為7.82%；行政訴訟經法院裁判駁回，而維持原訴願決定之比率為95.19%，維持率居全國之冠。

101 年上半年臺北市訴願辦結案件類別



臺北市訴願案件概況

年別	辦理案件(件)			辦結案件(件)							3 個月內審決件數(件)	訴願決定不服率(%)	訴願決定維持率(%)
	總計	本年受理	上年未結	總計	審決案件			移轉管轄	撤回				
					不予受理	駁回	撤銷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100 年上半年	1,291	947	344	900	244	111	440	48	66	102	729	6.15	97.22
101 年上半年	1,483	1,069	414	1,057	289	162	530	51	111	76	868	7.82	95.19
較上年同期增減數(百分點)	192	122	70	157	45	51	90	3	45	-26	139	(1.67)	(-2.03)
較上年同期增減%	14.87	12.88	20.35	17.44	18.44	45.95	20.45	6.25	68.18	-25.49	19.07	--	--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附註：①訴願決定為訴願不予受理。②訴願決定為訴願駁回。③訴願決定為撤銷原行政處分(單撤)、撤銷原行政處分並逕為變更之決定(改處)、撤銷原行政處分並發回原行政處分機關另為處分(另處)，或撤銷部分處分(部分撤銷)。④非屬訴願案件而移由其他主管機關處理。⑤訴願人提起訴願後，於決定書送達前撤回訴願。⑥人民不服訴願決定而提起行政訴訟之比率。⑦行政訴訟經裁判維持原訴願決定之比率，即經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判駁回之比率。

\* 本週報自 88 年 5 月 11 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

另本處自 98 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

\* 本處網址 <http://www.dbas.taipei.gov.tw>。

\* 市府網址 <http://www.taipei.gov.tw>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